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3〕170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同意设立柞水县前程职业技能 培训学校的批复

柞水县前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你校《关于申办柞水县前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的报告》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推行人社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优化审批服务方式改革的通知》（商人社发〔2023〕111号）等相关规定，经我局一次性告知，你校自主承诺，并提交有关材料，技术保障中心现场勘察后，基本符合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的基本条件。现批复如

下：

一、同意设立柞水县前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办学地点在柞水县乾佑街道办桃园小区 11-2，负责人为程良前。

二、办学内容及专业设置为：SYB 创业培训、食用菌生产工(5-01-02-03)、保健调理师(4-10-04-01)，办学层次为初级，办学形式为短期职业技能培训（非学历教育），不具备招收寄宿制学员条件。

三、学校不得以任何形式设立分支机构，不得将办学资格及所承担的教学任务委托承包给其他组织和个人。

四、学校发布招生广告中的机构名称、办学性质、培训目标、收费标准、证书发放及就业方式等事宜，应按照《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批准的办学内容和办学层次如实发布，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许诺或误导。

五、要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和教育培训机构审批管理的意见》（陕政办发〔2014〕122号）办学，遵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六、请你校接本批复后，按照民办学校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和管理制度依法办学，切实发挥自身优势，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为我县职业培训事业做出贡献。

(此页无正文)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人社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3年8月3日印发

共印5份